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部 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协调落实就业创业、优抚帮扶、权益保障、数据信息采集等有关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和职业教育、技能培训；

2、协助做好本级辖区内单位退役军人组织关系、行政关系、供给关系转接和档案移交，退役军人党员摸排登记等工作，协助基层党组织做好党员教育管理服务工作；

3、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来访接待、来信办理、网上信访和电话信访，上级领导、部门交办信访事项，落实信访事项首办责任，依法及时就地化解矛盾问题，开展心理疏导、法律服务

等工作；

4、搭建政策咨询、沟通联席、学习交流等活动场所，多渠道筹措资金，针对性，常态化开展精准帮扶援助、化解矛盾和思想稳定工作，把党和政府的关怀温暖传递给每一个退役军人；

5、全面摸清、动态掌握、及时报告有关政策落实、工作开展以及辖区内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思想状况、家庭生活情况；

6、当好退役军人的服务员、宣传员、信息员、联络员，就近听取诉求，突出面对面、个性化、一对一服务，主动登门入户宣讲政策、解决问题、送立功喜报、悬挂光荣牌；

7、结合“八一”、春节等节日以及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出现重大变故等情况，及时开展走访慰问；

8、完成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交办的其他事务性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3.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19.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2.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3.95	本年支出合计	57	353.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53.95	总计	60	353.9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3.95	353.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47	319.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07	78.07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84	34.84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23	43.2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服务	241.40	241.40					
208285	事业运行	238.40	238.40					
20828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00	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0	11.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0	11.60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8.71	8.71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9	2.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9	22.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9	22.89					
221020	住房公积金	20.83	20.83					
221020	提租补贴	2.06	2.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	类	科目名称						
编码	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353.95	308.06	45.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47	273.58	45.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07	78.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84	34.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23	43.2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服务	241.40	195.51	45.89			
2082850		事业运行	238.40	195.51	42.89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00		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0	11.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0	11.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71	8.7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9	2.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9	22.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9	22.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83	20.83				
2210202		提租补贴	2.06	2.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3.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9.46	319.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60	11.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89	22.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3.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3.95	353.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53.95	总计	64	353.95	353.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53.95	308.06	45.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47	273.58	45.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07	78.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84	34.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23	43.2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1.40	195.51	45.89
2082850			事业运行	238.40	195.51	42.89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00		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0	11.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0	11.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71	8.7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9	2.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9	22.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9	22.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83	20.83	
2210202	提租补贴	2.06	2.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3.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44.86	3020	办公费	4.54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津贴补贴	20.15	3020	印刷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76.53	3020	咨询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25.87	3020	水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35.28	3020	电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45.82	3020	邮电费	0.13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43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7	3021	差旅费				
3011	住房公积金	32.18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2	3021	会议费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0.22			
3030	退休费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030	医疗费补助	0.42	3022	委托业务费	0.99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2.43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4.27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4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0.11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2			
人员经费合计		293.52	公用经费合计					14.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4		1.44		1.44		1.44		1.44		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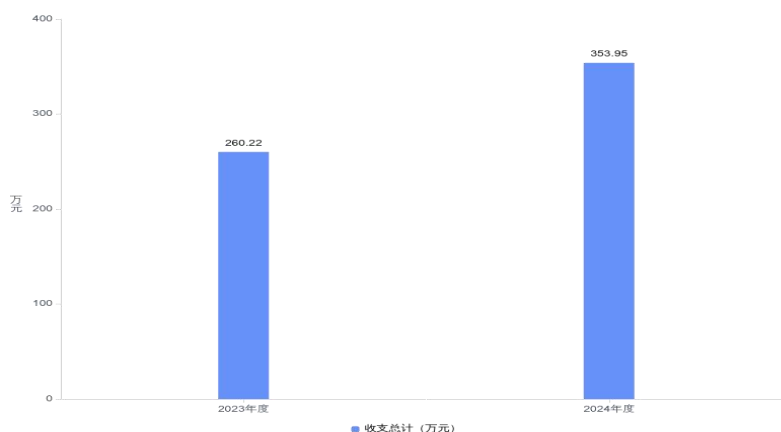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53.9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93.73 万元，增长 36.0%，主要原因是增加 1 名工作人员和正常晋职晋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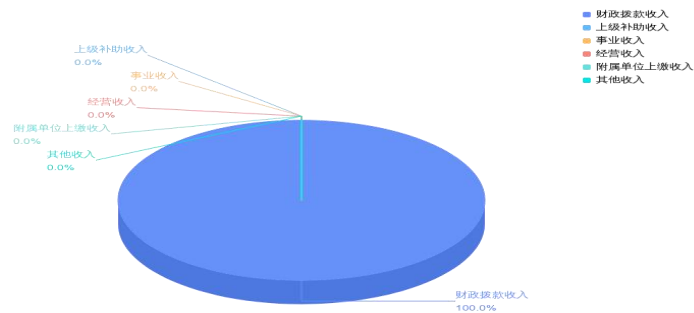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53.9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93.73 万元，增长 36.0%，主要原因是增加 1 名工作人员和正常晋职晋档。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53.9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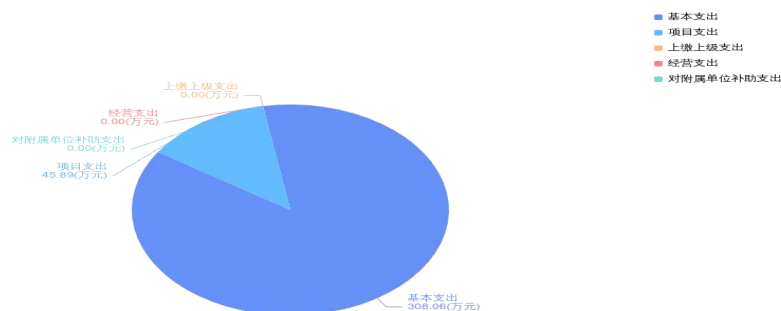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53.9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93.73 万元，增长 36.0%，主要原因是增加 1 名工作人员和正常晋职晋档。其中：基本支出 308.06 万元，占本年支出 87.0%；项目支出 45.89 万元，占本年支出 13.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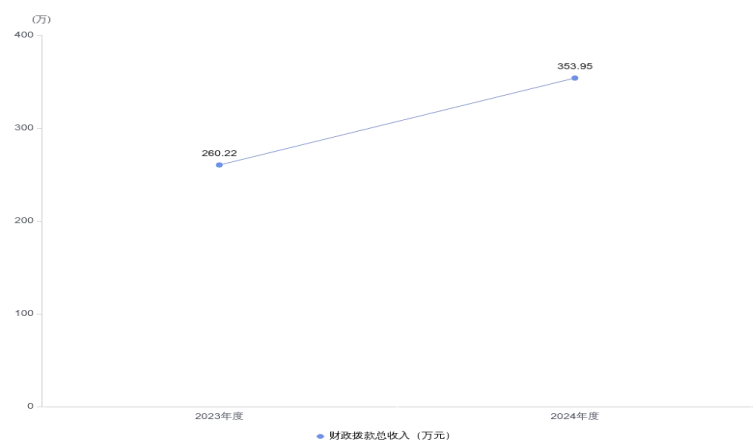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53.9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3.73 万元，增长 36.0%。主要原因是增加 1 名工作人员和正常晋职晋档。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3.9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93.7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增加 1 名工作人员和正常晋职晋档。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3.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3.73 万元，增长 36.0%,主要原因是增加 1 名工作人员和正常晋职晋档。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3.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19.47 万元，占 90.25%。主要是用于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支出。
-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1.60 万元，占 3.28%。主要是用于行

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2.89 万元，占 6.47%。主要是用于住房改革支出。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78.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3.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2%。其中：基本支出 308.06 万元，项目支出 45.89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9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5 人补缴基本养老保险。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9.8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5 人补缴职业年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97.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8.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5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增 1 名工作人员和正常晋级晋档。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5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财政压缩开支。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8.71万元，支出决算为8.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89万元，支出决算为2.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3.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0.83万元，支出决算为20.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06万元，支出决算为2.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8.0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93.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

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4.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1.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较上年减少 2.00 万元，下降 58.1%。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1.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较上年减少 2.00 万元，下降

58.1%。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44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燃料、维修、保险、年检及过桥过路费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9.3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8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69.3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他用车主要是保障退役军人服务

中心工作人员处理日常事务工作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3.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整体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良好。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3.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绩效评价良好。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整体绩效评价，根据评价结果，我单位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编制范围尽可能科学、全面。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跟踪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加大对项目资金拨付后的监管。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利用 4 月-5 月时间圆满完成“蔡甸区 2024 年度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人员业务培训”，为全区 352 家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 700 余名工作人员讲政策、强方法、解难题、答疑惑，培训中同时邀请了市中心专职人员到会授课。同时统一制作《蔡甸区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服务咨询接待记录本》，规范来访接待流程。

二、利用半年时间完成建档立卡系统 755 名待更新对象的联系更新工作，利用一年时间完成建档立卡系统所有在册人员的常态化更新工作；认真做好光荣牌悬挂、档案管理、双评议、网评等工作。

三、在春节、八一、国庆节等特殊时间节点开展爱国宣讲，走访慰问共和国功臣、困难退役军人、烈属，为退役军人办实事，志愿服务等活动。配合推进市关爱协会与市艾格眼科医院的眼健康公益项目，共 2 名退役军人享受资助。完成省厅“老年退役军人听力健康关爱”筛查，初选对象 28 人，确定 3 名对象优先配置助听设备。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无。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单位名称	蔡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基本支出总额	762.91		项目支出总额		7126.31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7889.22	7889.22	100%	20
年度目标 1:	抚恤工作。全面落实退役军人、重点优抚对象各项补助睡，及时足额发放义务				

		兵家庭优待金；加强烈士墓管理维护，组织好烈士纪念日活动，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服务保障工作。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烈士墓座数	156 座	156 座	
		数量指标	享受抚恤生活补助优抚对象保障率	100%	100%	
		数量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应发尽发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补助政策落实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烈士墓完好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优抚对象、义务兵家庭生活水平得到改善	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大学生兵员增长率	有所增长	达成预期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优抚对象、义务兵家庭满意率	100%	100%	
年度目标 2:		退役安置工作。巩固完善退役安置的长效机制，切实做好退役军人安置工作。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 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费	7000 元	7000 元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集中供养人员安置率	100%	100%	
		数量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应发尽发率	100%	100%	
		数量指标	接收人员安置率	100%	100%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参战参试人员应补尽补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认定身份准确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补助政策落实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保险理赔合规性	无违规理赔	达到预期目标	
		质量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结业率	≥95%	100%	
		时效指标	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及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保险理赔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社会和谐稳定	达到预期目的	达到预期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军人满意率	≥90%	≥90%	
年度目标 3: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工作。围绕区级目标任务，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扎实做好退役军人事务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物业管理人数	7 人	7 人	
		数量指标	聘请政府购买服务人数	6 人	6 人	
		数量指标	慰问驻军个数	4 个	4 个	
		数量指标	区级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面积	855.74 平方米	855.74 平方米	
		质量指标	处理信访回复满意率	≥90%	93%	
		质量指标	按合同标准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社会和谐稳定	达到预期目标	达成预期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队官兵和优抚对象生活条件得到改善	达到预期目标	达成预期指标		
年度目标 4:		优抚医疗。进一步健全完善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制度，落实优抚对象医疗待遇，切实解决优抚对象医疗困难问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产出	数量指标	购买 2023 年城镇居民医疗保险人数	应保尽保	360 人	

	指标	数量指标	两参人员购买补充医疗保险人数	应保尽保	214 人	
		质量指标	理赔合规性	无违规理赔	达成预期指标	
		时效指标	参保及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理赔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困难得到改善	达到预期目标	达成预期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100%	100%	

二、2024 年度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结果(摘要版)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00	3.00	100.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办公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达成预期指标	
	满意度指标						